

《冠县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 风险评估报告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在新时代新征程上“走在前、开新局”，为全省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加快建设“六个新聊城”做出冠县贡献，《冠县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以贯彻国务院《关于支持山东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为指导，以《山东省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和《聊城市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为重要依托，与冠县“十四五”规划、冠县发展实际相结合。

《冠县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进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前期主要经历了集中学习、广泛征求意见建议、初稿编制、征求意见稿形成、送审稿形成五个阶段。

（一）公众参与情况。国家、省、市文件出台后，我局拟订了《关于公开征集冠县“三年行动计划”编制意见建议的公告》，并在网上公示。

（二）召开了乡镇、部门和企业座谈会。采取集中座谈、

单独座谈和走访座谈等方式，征求了各部门、园区和部分重点镇街和企业的关于推进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建议。

（三）进行了专家论证。专家认为《冠县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进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体现了“走在前列”的总体要求，紧扣高质量发展要求，重点任务明确、主要措施有力，相关措施可操作性强；“十项重点任务”全面、有力，能够有效推动相关措施落实落地，最终达到预定目标。

综上所述，《冠县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进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低风险。

冠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8月20日

